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

2013 年海院盃全國大專生北海岸創意遊程設計競賽

壹、目的:

近來由於中國旅遊法的規定，不得安排購物和另行付費項目的規定使旅遊業受衝擊的團體觀光型旅遊業務，觀光局統計陸客自由行2013年上半年已每日 3,000人，成長60% 成主流。本競賽範圍包含「北海岸地區」及「觀音山地區」兩地區；其中「北海岸地區」之行政區域分屬新北市三芝、石門、金山、萬里等 4個區，「觀音山地區」之行政區域分屬新北市五股、八里等2個區為中心，含延伸周圍的淡水區域，北海岸及觀音山有國際知名的野柳地質地形景觀、兼具海濱及山域特色之生態景觀及遊憩資源，還有多樣性的文特質及便利快捷的交通，成為兼具文化、自然、知性、生態的觀光遊憩景點。其具有獨特的生物樣態及自然景觀等各種豐富資源，培育出該地區深具厚度的旅遊特色；藉由遊程兩天一夜設計競賽活動之推廣，設計提供陸客自由行北海岸創意旅遊遊程，提供陸客自由行規劃北海岸及觀音山旅行之參考，並積極激發學生之遊程設計專業知識與創意學習，期望可以提供新北市政府重新審定及規劃該區域的特殊優勢並且將結合當地特有資源，致力成就北海岸地區具備國際觀光競爭力，讓北海岸能永續發展。特舉辦『2013海院盃全國大專生北海岸創意程設計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

貳、主辦單位：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旅遊管理系

參、贊助單位：怡容國際旅行社、勁揚國際旅行社

肆、參賽對象：全國大專院校觀光餐旅休閒相關科系學生。

1. 參賽同學必須四人組成一隊，不接受二人以下、五人以上報名參賽。同學可跨系或跨校組隊，但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每隊伍只能選取一個題目。競賽隊伍須具備指導老師，一隊伍以兩名指導老師為限；但各指導老師不限指導隊伍數。
2. 競賽隊伍在繳交報名表後，即不得更換隊伍成員。

伍、競賽時間與辦法:

1. 報名期間：自即日起 至 102 年 11 月 28 日(四)止。(全部採郵寄報名，並依郵戳為憑。)
2. 計劃書繳交截止日期：102 年 11 月 28 日(四)。
3. 初審公告：102 年 11 月 29 日(五)下午 4:30 時於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旅遊管理系網站 (<http://tmgt.tcmt.edu.tw/main.php>)公布初審結果。
4. 競賽辦法：
 - (一)本競賽係指以
 - (二)初賽：即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28 日(四)止，繳交紙本
 - (1)報名表(附表一)、
 - (2)聲明書(附表二)、
 - (3)學生證影本粘貼頁(附表三)各一份及
 - (4)企劃書一式五份，

寄 251 新北市淡水區濱海路三段 150 號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旅遊管理系

(封面請註明「2013 海院盃全國大專生北海岸創意遊程設計競賽」，以郵戳日期為憑)。

由報名隊伍中，擇優評選 10 隊進入決賽，將於 2013 年 11 月 29 日(五)下午 4:30 公佈進入決賽之名單於本系網頁(<http://www.tl.vnu.edu.tw/>)。決賽隊伍須將文字檔及簡報檔製做成光碟，當日需繳交光碟一份，內容為簡報檔，未繳交者以棄權論。

(三) 決賽：日期：2013 年 12 月 6 日(五)
 時間：下午 1 時 ~ 4 時 30 分(須於 12:30 點前完成報到，逾時視同放棄決賽資格)。
 地點：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淡水校區/B001 會議室
 獲得入選決賽資格的團隊，於 2013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3:00 致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淡水校區謙禧樓地下一樓會議廳，以口頭現場簡報方式（當日需繳交光碟一份，內容為簡報檔）每組報告時間以 10 分鐘為限與 5 分鐘提問交流，共計 15 分鐘。內容不得涉及抄襲或沿用已公開之舊作。

(四) 參賽對象：
 中華民國大專校院相關系科學生(每隊成員以四人為限)

(五) 報名費用：免費

(六) 遊程設計內容：

- (1)本項遊程競賽範圍請以台灣地區新北市三芝、石門、金山、萬里、金瓜石、五股、八里、淡水為旅遊目的地之大陸客兩天一夜自由行遊程設計。
- (2)遊程以自由行旅遊方式規劃(需含括食宿及交通等)，經費以兩天旅遊、每位旅客 NTD10,000 元為限，須具合理性，陸客成員以 4 人觀光旅遊車設計。
- (3)進入決賽之團隊，需將企劃書做成 10 分鐘簡報檔(當日需繳交光碟一份)，並在決賽當日進行簡報，內容不得涉及抄襲或沿用已公開之舊作。

(七)遊程設計書面資料規範(一式五份)：

企劃書應包含封面、目錄、遊程企劃等三部分，合計以不超過 20 頁為原則。

1. 封面：封面設計請於封面標示、遊程設計主題。(為公平見，封面只需留空白參賽編號，其餘資料請填寫於報名表)請參考附表一(北海岸創意遊程競賽報名表)。
2. 圖文格式：
 - (1) 請以 A4 紙繕打。
 - (2) 內文採 12 號字，標題採 14 號字，行距自訂。
 - (3) 圖片、照片大小不拘，但不得有變造、假造情事，文責自負。
- 3.遊程企劃書內容應含下列項目：
 - (1) 遊程主題名稱、旅遊範圍、天數。
 - (2) 遊程規劃理念、競爭力。
 - (3) 遊程規劃行程、交通工具、住宿安排及成本分析。
 - (4) 遊程特色說明及其它。

註：不論是否入選，參賽資料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八) 評分標準：

初 賽 (2013/11/28 前)		決 賽 (2013/12/06)	
遊程內容深度與廣度	30%	遊程內容深度與廣度	20%
遊程具推廣性	30%	遊程具推廣性	20%
遊程具創意性	20%	遊程具創意性	20%
企劃書完整性	20%	簡報與解說技巧	40%

(九) 獎勵(各取前三名及佳作五名)：

1. 第一名(1 名)：新台幣 5,000 元及頒給獎狀乙張
2. 第二名(1 名)：新台幣 3,000 元及頒給獎狀乙張
3. 第三名(1 名)：新台幣 1,000 元及頒給獎狀乙張
4. 優 勝(2 名)：新台幣 500 元及頒給獎狀乙張
5. 佳 作(5 名)：頒給獎狀乙張
6.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皆頒給獎狀乙紙

以上獲獎者，有機會獲得贊助旅遊公司就業機會。

備註：本競賽優良作品，相關之聲音、影像、文字、圖畫、實物之設計或所提之創意，主辦單位均有集結成冊，出版和發行之權利。

陸、備註：

- 1.主辦單位保留比賽辦法之修正權，如有異動，悉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 2.初賽獲選入圍之隊伍作品智慧財產權，悉歸主辦單位所有，不得異議。
- 3.聯絡 人：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旅遊管理系助理教授鄭凱湘老師

聯絡電話：02-28052088 分機 6029

聯絡信箱：kaihsiang861@gmail.com

2013 年海院盃全國大專生北海岸創意遊程設計競賽
報名表

參賽編號 (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負責填寫) 編號：_____		競賽評比 (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負責填寫) 競賽獲獎： ☐ 第_____名 _____獎	
參賽學校			
系科班級			
遊程主題 名稱			
參賽者 姓 名			
聯絡人 (務必詳填)		聯絡電話： E-MAIL:	
指導老師		聯絡電話： E-MAIL:	

附件二 2013 年海院盃全國大專生北海岸創意遊程設計競賽
參賽者聲明書

作品名稱					
主要作者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E-mail					
就讀學校			就讀科系		
連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其它共同參與人員					
姓名	連絡電話		E-mail		
	連絡地址				
參賽 聲明	本人(團隊)參加「2013 海院盃全國大專水金九旅行遊程設計競賽」活動，本人(團隊)保證已確實了解活動簡章和公告之規定，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1.本人(團隊)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參選作品沒有抄襲仿冒、剽竊他人作品，如經發現有侵害著作權法、商標法或任何法規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已頒發之獎項外，且不會對外(含校內)公開發表，如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 2.本人(團隊)同意上述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於在未來製作活動成果報告書、展示及未來集結成冊出版之使用。 3.各參賽隊伍的創意想法、參選作品其智慧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同意歸「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 聲明人(團隊)： (簽名及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參賽作品編號		收件日期	102 年 月 日	檢訂人員	

附件三

學生證影本粘貼頁：請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實貼於下面表格中

參賽者一	
學生證正面 (實 貼)	學生證反面 (實 貼)
參賽者二	
學生證正面 (實 貼)	學生證反面 (實 貼)
參賽者三	
學生證正面 (實貼)	學生證反面 (實 貼)
參賽者四	
學生證正面 (實 貼)	學生證反面 (實 貼)

附圖一、台北海洋技術學院交通資訊圖：

學校住址:新北市淡水區濱海路三段 150 號 電話:02-28052088

